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官发改投资〔2022〕39 号

签发：关 俊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昆明市官渡区城镇垃圾收集处理设施建 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昆明市官渡区城市管理局：

你局报来《关于审批昆明市官渡区城镇垃圾收集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官城管请〔2022〕76号）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为全面加强官渡区城市垃圾全过程控制和管理、推进昆明市“无废城市”建设，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由你局负责实施昆明市官渡区城镇垃圾收集处理设施建设项目。项目实施能积极推进官渡区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工作，加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改善官渡区城乡人居环境，进一步

完善城市功能，提高生态文明建设水平，提升城市品质，更好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因此，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二、项目名称

昆明市官渡区城镇垃圾收集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2210-530111-04-02-400701

三、项目地点

项目位于昆明市官渡区各街道办事处。

四、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新建生活垃圾转运站 8 座、提升改造生活垃圾转运站 16 座，新建环卫停车场 2 处，新建公共厕所 253 个、改造公共厕所 146 个，新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 24 个，新建生活垃圾分类基地 1 座等。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估算总投资 33239.06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28153.6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258.28 万元，工程预备费 1827.17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积极申请中央、省、市资金补助和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不足部分由项目单位多渠道筹措解决。

六、环保及节能节水措施

项目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选用技术成熟、可靠性高的节能节水设备，设计、施工中合理布局、科学选材。

七、其它

（一）项目建设必须按照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标准、基本建设程序等相关规定进行，须依法依规完成相关审批手续，手续齐备后方可开工建设；

（二）严格实行法人责任制、合同制及工程监理制，认真选择设计、监理单位，加强工程管理，确保工程质量；

（三）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标准取费，资金使用必须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四）按照省、市、区相关文件精神，资金未落实前不得开工建设。

此复

附件：招标方案审批意见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0月14日



抄送：区政府办公室、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统计局、各街道办事处。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 10 月 14 日

附件：

招标方案审批意见

工程（项目）名称：昆明市官渡区城镇垃圾收集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2210-530111-04-02-400701

招标内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设计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理	√			√	√		
设备	√			√	√		
重要材料	√			√	√		
其他							

审批意见及说明：

请严格按照《云南省招标投标条例》、《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昆明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通知》（昆政办〔2017〕36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组织开展招标投标，规范招标投标行为。对必须招标的项目严禁化整为零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规避招标。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0月14日



